

艳遇，终究不堪回首

快到中午下班的时间了，一边画图，一边留意着不远处头的举动。等着那个经常性的下班动作快点出现。那老头终于伸了个懒腰，拼命按耐住兴奋，可还是忍不住也跟着伸了个懒腰。咽完最后一口外卖送来的不怎么爽口的盒饭，决定出去走走。饭后走走，也有助于消化，饭后散步，能延年益寿嘛。顺便买份报纸看看，今天可是周一，体坛是不能错过的。

在街上转悠了一圈，买份体坛，一包糖炒栗子，觉得天气颇冷，遂打算回去。不巧的是红灯亮了，这红灯估计是合肥亮的时间最长的一个，足足有90秒。闲得无聊，打量一下周围的人，虽是冬天，可美女倒也很多。打量完美女，再接着搜索一下地面，看看有没有意外的惊喜……，正幻想间，忽然觉得手上一紧，耳边传来一声轻斥“走吧”。心里一惊，抬头一看，却被一美女拉住了手，原来绿灯亮了。

心头狂喜，莫非这就是传说中的艳遇，居然被我撞到。上天何其幸也，回头一定给他老人家多烧几柱香。忽然感觉身上一阵凉意，侧目一看，原来一男子用他不怎么大的眼睛盯着我看。唉，人哪，就是容易妒忌，没我帅嘛，艳遇当然落不到你头上了。这时，前面的女子也回过回头来，脸色微红，看样子很是兴奋。不料那女子却送开了手，说了一句“对不起，认错人了”，没办法，忍住失望，还是硬充光棍说了句“没关系”。此时，那小眼睛男子快走几步，拉起那女子走远了。

回到单位，坐下身来，轻轻捻一捻手，滑滑的，送到鼻间一闻，犹有余香。决定今日不洗手了。又开始画图，不觉间，下班的时间又到了。收拾一下，准备回巢，隔壁一女同事过来了，说要请我吃饭，问其理由，原来是帮其改了几张CAD图，要表示谢意。我向来是不接受女子的邀请的，于是礼貌的反复回绝了她几次才算推掉。不料她却说道“你好有个性噢”，晕，这也叫有个性，莫非是喜欢上我了？

下班时，对着大厅的镜子一看，只见这小伙眉浓眼黑，鼻梁高挺，微微一笑，嘴巴还会上翘。记得老婆曾常说我是男人版的麦格·瑞恩，原以为是情人眼中出宋玉，看起来诚不欺我。正欲转身与女同事重叙旧好，忽然想起圣人有言：兔子不吃窝边草。这点常识还是应该有的，草可以吃，但不能乱吃，何况是窝边的，实在是不安全。

回去的路上，随便吃了点东西，只是这色心已被撩拨起来。在人行道上，心不在焉的走着，忽然被擦了一下。正想发怒，抬头一看，原来是一二八女子，此二八非彼二八，我虽不是老牛，却也无吃嫩草的嗜好。仔细一瞧，杏眼桃腮，绝对是个美女。心想，事不过三，三人行，必有我师，这第三次绝对不能放过。虽然这是个三流电视剧中常见的艳遇场景，但换成我这一流演员，倒也可以演绎出一段回肠荡气的故事来。心里就象装了只青蛙，吧嗒、吧嗒跳个不停。

那杏眼桃腮的女子也停下了电动车，我俩一在楚河边夜观星象，待机而行，一在汉界上磨刀霍霍，蠢蠢欲动。只见‘杏眼桃腮’柳眉一挑，轻启丹唇，珠吐玉溅，来了一句“我靠”。这台词也太偏了点，使我先前定下的种种应答的台词都落了空，鬼使神差般地来了句“我也靠”。话一出口，暗自懊丧，看起来这次艳遇又成泡影了。正失望间，‘杏眼桃腮’嫣然一笑，清脆地又吐出了三个字“我再靠”。

都说男人最喜欢听女子说的二个字是“我要”，怕的是“我再要”。这女子欲望也太强烈了，转眼之间就靠了两次。我辈虽年轻力壮，恐怕也是消受不起。这三个字如同一桶冰水当头浇下，心中那跳的正欢的青蛙吧嗒一下子就冬眠了。恐惧之中，答了一句“对不起，我不敢了”。然后像点冰一样，爬着走了。

一路上，满是懊丧，莫非是前日我毁谤了佛祖，今日他故意惩罚我，给我安排了如此艳遇不成？如是这样，佛祖也忒小气了点，怎能和我这凡夫俗子一般见识。罢，罢，肥水不流外人田，还是回家去吧……